

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
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

大信专审字[2017]第 2-00067 号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.



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

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

学院国际大厦15层

邮编 100083

WWW.GDedified.Publin.Accountants.J.L.P.

15/E,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

No. 1 Zhichun Road, Haidian Dist.

Beijing, China; 100083

电话 Telephone: +86 (10) 82330558

传真 Fax: +86 (10) 82327668

互联网 Internet: www.daxincpa.com.cn

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

大信专审字[2017]第 2-00067 号

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我们接受委托，在审计了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的基础上，

就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，以资证明。我们的审核是依据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核准则》的要求执行的。在审核过程中，我们实施了必要的审核程序，获取了充分、适当的审核证据。我们相信，我们的审核结论是合理的。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

湖北分所

一、审核范围

我们审计了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，包括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、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。在审计过程中，我们实施了必要的审核程序，获取了充分、适当的审核证据。我们相信，我们的审核结论是合理的。我们未发现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。

二、审核结论

我们认为，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公允反映了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我们未发现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。

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
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
15/F,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
北京市海淀区100083
China

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.LLP
15/F,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
No. 17 Zhongguo Road, Haidian Dist.
Beijing, China, 100083

电话 Telephone: +86 (10) 82330558
传真 Fax: +86 (10) 82327868
E-mail: dxi@wuyige.com.cn
www.daxin.com.cn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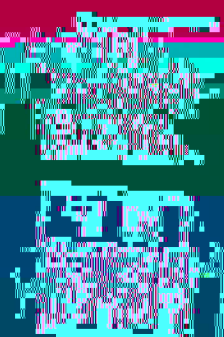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其他说明事项

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16 年度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资金情况，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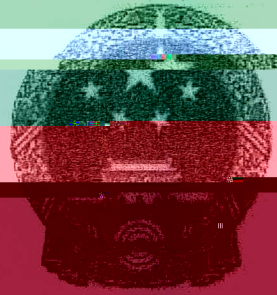
本会计师事务所为贵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请贵公司一并阅读。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

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



一、 凡在会前因事多病（持医院诊断书）

二、 凡在会前因病死亡者

三、 凡在会前因病死亡者，其家属已先于会前死亡者

四、 凡在会前因病死亡者，其家属已先于会前死亡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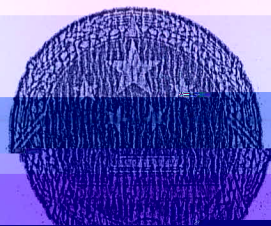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 凡在会前因病死亡者，其家属已先于会前死亡者

六、 凡在会前因病死亡者，其家属已先于会前死亡者

七、 凡在会前因病死亡者，其家属已先于会前死亡者

八、 凡在会前因病死亡者，其家属已先于会前死亡者

九、 凡在会前因病死亡者，其家属已先于会前死亡者



证书序号: NO. 019863

说 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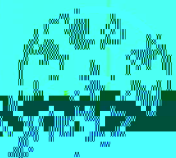
证书编号: 01986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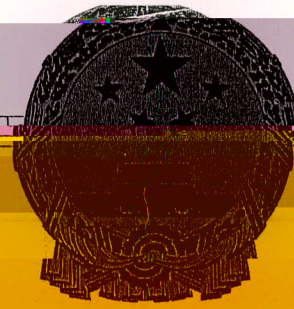
证书有效期: 2010-01-01

证书持有人: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

颁发日期: 2010-01-01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





证书序号: 00041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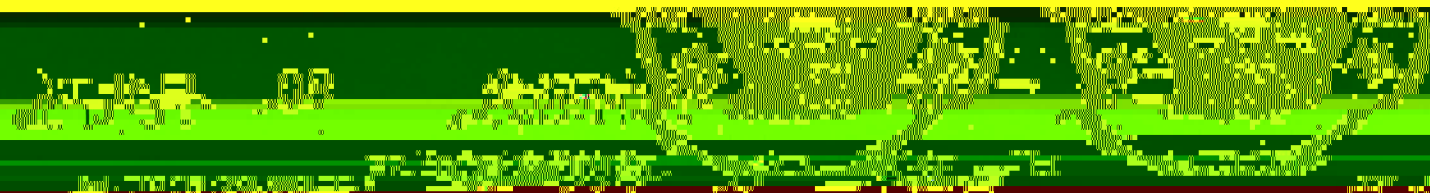
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期货交易管理条例》《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》《律师事务所从事期货法律业务执业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，批准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

执行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。

首席合伙人：胡咏华





普通合
特券

1441

所 (